



学习《曹刿论战》一文时,有学生质疑:曹刿说完最后一个“未可”后,为何要“下视其辙,登轼而望之”?如果仔细品读课文,我们就能马上从课文中找到答案,即确定齐军是否诈降,是否有埋伏。可是还有学生接着质疑如果齐军是假装逃跑的呢,故意给鲁军制造这样的假象,那曹刿凭什么确定齐军是真正慌不择路呢?

此时我们就要抓着“辙”、“轼”的解释进而补充一些课外知识。“辙”为车轮滚过地面留下

的痕迹;“轼”为古代车箱前面作扶手的横木。紧接着我们就要来说说古代的战车。

战车是我国古代在战争中用于攻守的车辆。攻车直接对敌作战;守车用于屯守并载运辎重,如杜甫《兵车行》中的“车辚辚,马萧萧,行人弓箭各在腰”,描述的即是唐代军中的辎重运输车辆,但一般习惯将攻车称为战车。从商经西周至春秋,战车一直是军队的主要装备,车战是主要的作战方式。

古代的战车是一种大型的兵器,驾四匹马或两匹马。车上有甲士三人,中间一人为驱车手,左右两人负责搏杀。随着战争规模不

断扩大,战车成为战争的主力和衡量一个国家实力的标准,到春秋时出现了“千乘之国”、“万乘之国”。汉代以后战车逐渐消亡。

春秋时期,由于军力的限制,敌对双方在作战中必须组成严密的阵型、进退有序才有可能使整个部队发挥最大的战斗力。同时战车左右车轮沿边为了防止受近距离攻击而安上了类似矛的尖利兵器,如果“辙乱”,甚至几辆战车的车辙交乱,那必定是伤亡惨重、慌不择路了。在古代兵力稀少的情况下,如此损耗己方兵力佯装逃跑是不太可能的;而这一切又是在曹刿登“轼而望之”,仔细观察之后得出的结论。

因而,曹刿确定齐军是真正的溃不成军。

■趣味语文

说战车

虹口区教育学院实验中学 王凤荣

■技巧方法

写作指导之详略有当

虹口实验学校 姚馨嫣

曾国藩曾说:“裁剪之繁简为文家第一要也。”写文章的时候要注意文章的详略,做到详略得当,才能使文章中心突出,吸引读者。

在一篇文章中,哪些地方应浓墨重彩细加叙述和描写,哪些地方只要一笔交代,这不是根据作者所掌握材料的多寡来决定的,也不是根据个人的喜好来决定的。确定哪些地方应详写,哪些地方要略写,这是有原则的。简单来说:最能直接的、具体生动地表现文章中心意思的地方要详写;而那些与表现中心意思有些联系的则要略写,如果这些内容完全不写,就会对文章主要内容有影响——或者使情节不完整,或者使内容显得单薄,或者使详写部分缺少陪衬。所以,这些属于不能不写但又不必详写的,就只要一笔交代即可。学生作文,在处理详略的问题上,容易犯两种毛病:一是掌握的材料多,就多写、滥写;掌握的材料少,就少写,或不写。二是喜好的、熟悉的就多写,反之则少写,或不写。譬如很多学生写作文时,不管与表现中心意思是否有关,总要有几句景物描写,有时甚至一写一大段,这都是我们在写作过程中要避免的错误。

那么,如何才能做到“详略有当”呢?我们可以从以下几点入手:

一、依据文题定详略。题目确定了写作的重点,而大多数同学的审题不认真导致重点不突出,重点即是要详写的地方。比如“这也是课堂”这个文题,重点是课堂上学习知识或技能,其他的事情就不能详写,否则会偏离题目要求。

二、依据文体定详略。记叙文要把记叙的部分详写,议论、抒情的部分略写,而议论文,就是议论的部分详写,而记叙抒情略写。

另外,以记事为主的文章,故事的情节应该详写,抒情与议论的内容则要略写;以写人为主的文章,人物的事迹与言行应当详写,而夹在其中的景物描写就不能喧宾夺主,应当略写。同时,写人的文章,人物的外貌、语言、行动、性格、思想品质等就要详写,主要人物更要详写,次要人物则要略写。反之,写景状物的文章,对景物应当用墨如泼,抒情的文字则可简笔勾勒。

三、依据结构定详略。文章的正文部分要详写。开头、结尾,过渡、照应部分要略写。

四、依据内容定详略。与中心有紧密关系或直接突出中心的事件、情节要详细写,其他部分略写。

做到作文详略有当,定能使文章达到浓淡相宜,波澜起伏,错落有致,达到匀称和谐的境界。



战火中的爱与美

——浅析孙犁小说《芦花荡》

虹口实验学校 顾薇

《芦花荡》是沪教版语文教材中的课文。本单元主要展现的是人世间珍贵的爱意画卷,重在引导学生寻觅、欣赏和展现“爱在人间”之美。

《芦花荡》是孙犁的白洋淀纪事之二,历来被看成是孙犁小说创作的代表之作。这篇小说语言上有很浓的乡土味,背景又是战争时期,作者处理这两者间关系的手法,可以看作是品评他风格的关键。

按照小说三要素的分法来看,小说的主要人物是“老头子”,这个绝对的主角、富有传奇色彩英雄的同志,却被给予了这样一个“简陋”的名字,或许这能部分地反映孙犁的乡土意识,老头子,更接群众斗争的地气。1945年的延安,本就是浪漫之地,在这里,孙犁描绘的北地明珠、陕北西湖风光旖旎(在那里,鲜嫩的芦花,一片展开的紫色的丝绒,正在迎风飘散。),又不失气节(苇子

还是那么狠狠地往上钻,目标好像就是天上;水淀里没有一个人影,只有白绸子样的水鸟,也躲开鬼子往北飞去,落到大荷叶下面歇凉去了。);明明是我方部队被围困在苇塘里,并接受着敌人的严密封锁,这苇塘,却被孙犁写得有米有鱼,歌声响亮,一派宁馨。划破这压抑阴鸷的人是谁呢?可不正是那“不带一支枪”,闯过大江大海的老头子。情节主要由两件事组成,一件是:前一天晚上老头护送大菱、小菱两姐妹到苇塘失利。还有一件是:第二天中午,老头子凭水上功夫为大菱报仇。其中有过封锁遇险,智斗鬼子,可谓一波三折,高潮迭起。

战争是其题材,所以流血、交火这些是回避不开的,孙犁的浪漫在于,在危险面前,他塑造了一个(过分)自信、自尊的老头子,并且他是怀着对孩子们的爱,对组织的忠诚在战斗,他把个人的荣誉看得很重,他不是战士却是真

正的战斗英雄,这不仅因为他最后一人智斗鬼子十几个,更是因为他怀着这样的一颗心去战斗。所以,在这里我们看到的是一个富有人情味的白洋淀,是一场富有人情味的复仇。

作者对几个流血场面的处理更加显出了他对生命的尊重,比如28段写大菱受伤流血,“那小的觉得有一股热热的东西流到自己脸上来。”比如在61段写老头子打鬼子,“举起篙来砸着鬼子们的脑袋,像敲打顽固的老玉米一样。”

老头子后来逃脱了吗?老头子的行为是不是破坏了队伍的纪律和突围的部署?大菱的伤势又如何了?这一切都没有了答案。这部小说更像是睡前大人读给孩子听的童话,老头子的乐观和智勇双全,驱逐着战争中人的恐惧。

在《爱在人间》单元中学习这篇文章,不仅要让学生领略到融情于景的写作手法,更要让学生明白,是爱让战争变得有一点不同。